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王浩然

電話：02-77367498

電子信箱：e-j214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1352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0135279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教師研習計畫」1份，請以電子公告方式轉知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(含國立國民中小學)視需求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大學114年12月15日校政法字第11401245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使媒體素養教育落實於中小學課程與教學，本署委請國立臺灣大學辦理旨揭研習計畫，請貴局(府)協助以電子公告方式週知旨揭研習計畫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5年1月26日(星期一)至1月28日(星期三)。

(二)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(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)。

(三)研習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，並請基地學校(名單如副本)優先報名參加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自114年12月26日(星期五)起至115年1月7日(星期三)止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報名，網址：

建成國中 1141222



OMAA1146019865
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News.aspx>。課程名稱「第5003期115年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教師研習(數位公民必備素養)」。

(五)名額100位為原則(額滿為止)，全程參與者核予20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本研習提供膳宿，差旅費需由各單位或教師自理，請貴局(府)本權責核予研習人員公(差)假。研習報名成功後，承辦單位將另以電子郵件提供研習須知。

四、聯絡方式：

(一)報名相關問題請逕洽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院區劉小姐，電話(02)7740-7508。

(二)研習課程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大學公共政策與法律研究中心藍小姐、王小姐，電話(02)3366-3366轉55785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善化高級中學、國立竹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、臺北市士林區平等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內湖區西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龍埔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汐止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光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區中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東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梧棲國民中學、臺南市七股區樹林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白河區仙草實驗小學、高雄市苓雅區凱旋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、基隆市仁愛區信義國民小學、基隆市七堵區復興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大湖鄉大南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後龍鎮龍坑國民小學、彰化縣芬園鄉寶山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學、彰化縣埔鹽鄉好修國民小學、雲林縣虎尾鎮光復國民小學、雲林縣立石榴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布袋鎮布新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立布袋國民中學、嘉義市東區蘭潭國民小學、嘉義市東區民族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廣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九如國民中學、宜蘭縣羅東鎮北成國民小學、宜蘭縣宜蘭市中山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復興國民小學、臺東縣立池上國民中學、臺東縣立初鹿國民中學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立臺灣大學、本署高中組(均含附件)

